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
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针对 2021 年审计报告中涉及的非标审计意见事项，公司会计师尚未取得确实充分的审计证据，仍有部分重要审计证据尚未完全获取，仍有部分重要的审计程序尚未完成，公司目前尚未消除 2021 年审计报告中涉及的非标审计意见，公司存在 2022 年度被出具非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的可能性。同时，截至目前，由于仍处于审计、核查阶段，公司可能存在经审计的 2022 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情形，可能存在所有者权益大幅减少，净资产为负的情形，结合公司计划的年度报告披露日期及目前的审计进展，公司存在较高的退市风险，但应以审计机构出具的最终专项报告为准。若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0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2、公司控股股东徐炜先生因公司增资及借款合同纠纷事项诉讼，其所持有的公司 42,979,1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及限售流通股将被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 10 时至 2023 年 4 月 25 日 10 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本次徐炜先生因其股份将被拍卖，可能导致被动减持股份。目前该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将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如该部分股份全部被司法拍卖，公司控股股东可能会发生变化，有可能会导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或无实际控制人状态。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公司存在的退市风险！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本次会议定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以现场表决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7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青岛浩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提请增加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关于提请增加胡付国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增加党国峻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增加张少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增加李霖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增加许志飞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截止本公告日，青岛浩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 57,6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该提案人的身份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且提案提交的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由于新增上述临时提案，原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表决项相应增加，除此之外，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原提案等其他事项不发生变更。现将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补充更新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4 月 24 日（周一）下午 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通过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4 日上午 9:15-9:25，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4 月 24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6. 会议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4 月 17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1 号楼亿利生态广场 14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 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选举田炳信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树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大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卫民娜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党国峻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张少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7	选举李霖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侯济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沈倩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蔡国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4	选举胡付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陈文卓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周丽佳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3	选举许志飞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特别说明事项：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时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逐项投票选举，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上述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

上述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见附件二），连同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在 2023 年 4 月 21 日 17:00 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并进行电话确认。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如是信函，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现场登记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1 号楼亿利生态广场 14 层前台。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1 号楼亿利生态广场 14 层

邮件编码：100026

3、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应有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个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一），以便登记确认；

(4) 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其他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炳信

固定电话：010-65809299

传真：010-52937865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5 号院 1 号楼亿利生态广场 14 层

邮编：100026

(2) 参会费用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 股东出具的《关于提请增加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函》

特此通知。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一、

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 证号码/法人股 东营业执照号 码		法人股东 法定代表 人姓名	
股东账户卡号		持股数量	股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件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出席会议 人姓名/名 称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件二：股东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序号	议案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且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差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0	《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选举田炳信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树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大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卫民娜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党国峻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张少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7	选举李霖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侯济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沈倩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蔡国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4	选举胡付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陈文卓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周丽佳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3	选举许志飞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说明：

1、委托人为自然人的需要股东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2、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名称或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标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50392”，投票简称：“腾信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议案编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审计的议案》	√
2.00	《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6 人
2.01	选举田炳信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徐树政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王大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卫民娜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党国峻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张少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7	选举李霖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3.01	选举侯济军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沈倩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蔡国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4	选举胡付国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4.01	选举陈文卓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2	选举周丽佳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4.03	选举许志飞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 填报表决意见

①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②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4月24日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4日（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提名人简历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党国峻先生简历

党国峻先生：男，1987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山东大学金融学本科。2018年12月至今先后担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上市公司业务部负责人、监事；2020年9月至今任青岛汇隆中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青岛镇华数字传媒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今任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2年6月至今任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党国峻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股东青岛浩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少华先生简历

张少华先生：男，1990年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本科。2015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总所审计员；2016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青岛分所审计经理；2017年5月至今先后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会计、投资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青岛数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北京腾信创新网络营销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截止目前，张少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股东青岛浩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现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少华曾在其第四届任期内因公司违规事项被深圳证券交易所给予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霖女士简历

李霖女士，女，1979 年生，青岛大学法律专业本科。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3 月任青岛市崂山区组织部、人事局工作人员；2001 年 3 月至 2021 年 8 月任青岛市崂山区司法局工作人员；2021 年 8 月至今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风控合规部部长。

截止目前，李霖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股东青岛浩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 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胡付国先生简历

胡付国先生：男，1989 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析师助理；2015 年 9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中融金控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中科院北京技术转移中心青岛创新中心副主任；2017 年 10 月至 2022 年 5 月任青岛旅投中骏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5月至今任城金（青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8月至今兼任青岛中资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目前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本人承诺将积极参加最近一期独董培训，取得深交所认可的独董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胡付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以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监事候选人许志飞先生简历

许志飞先生：男，1987年生，山西大同大学会计学本科。2013年8月至2018年10月任中青旅山西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会计；2018年11月至2020年6月先后任太原市炬能再生能源供热有限公司会计、预算主管；2020年7月至2021年2月任平遥县炬能供热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21年5月至今任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会计。

截止目前，许志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股东青岛浩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青岛全球财富中心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职外，与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4所规定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员”。其任职资格及选举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